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文件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87 号），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567,996 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77,481,700 股增加至 194,049,696 股。

公司控股股东在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乐清经济开发区乐商创业园 K 幢楼第 1-6 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4 年 4 月 17 日		
股票简称	意华股份	股票代码	002897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增持 / 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 / 减持比例（%）	
A 股	0	3.57	
合 计	0	3.57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74,208,294	41.81	74,208,294	38.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4,208,294	41.81	74,208,294	38.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处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3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87 号）同意注册，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 11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567,996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2.19 元 / 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77,481,700 股增加至 194,049,696 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因总股本增加而被动稀释，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蔡胜才	董事长	1,063,623	0.5993	1,063,623	0.5481
方建斌	副董事长	3,131,144	1.7642	3,131,144	1.6136
方建文	董事	2,632,848	1.4834	2,632,848	1.3568
蒋友安	董事、总经理	2,714,249	1.5293	2,714,249	1.3987
朱松平	董事	373,554	0.2105	373,554	0.1925
陈煜	董事	0	0	0	0
石晓霞	独立董事	0	0	0	0
王琦	独立董事	0	0	0	0
郑金微	独立董事	0	0	0	0
金爱钗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郑爽	监事	0	0	0	0
朱守尖	职工监事	0	0	0	0
蒋甘雨	副总经理	40,000	0.0225	40,000	0.0206
蒋新荣	副总经理	40,000	0.0225	40,000	0.0206
程牧	副总经理	40,000	0.0225	40,000	0.0206
吴艳梅	副总经理	40,000	0.0225	40,000	0.0206
吴陈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0,000	0.0225	40,000	0.0206
陈志	财务总监	40,000	0.0225	40,000	0.0206
合计		10,155,418	5.7220	10,155,418	5.2334

注 1：本次发行前持股数及持股比例以公司总股本 177,481,700 股为口径计算；本次发行后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在前述公司总股本 177,481,700 股基础上，以增加本次发行的股份 16,567,996 股后的总股本 194,049,696 股为计算口径。

注 2：以上持股数量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直接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4-016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23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507,269,197.41	1,192,994,857.32	26.34%
营业利润	116,983,506.99	-19,961,297.36	686.05%
利润总额	117,095,419.45	-19,622,946.25	69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663,355.80	25,258,129.13	30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364,798.22	14,348,842.81	536.7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940	0.0740	297.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0%	1.80%	5.00%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168,457,066.63	3,060,677,777.88	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12,616,168.02	1,453,138,728.52	4.09%
股本	347,614,197	347,614,197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3514	4.1803	4.09%

注：以上财务数据和指标均按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或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运行良好，公司规模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50,726.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66.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2.5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36.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6.74%。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目标开展各项运营工作，不断加强市场拓展，民爆器材和关键原辅材料实现产销量同比增加，带动业绩增长。同时，公司通过采取一系列措施优化内部管理，加强成本控制，毛利率得到提升，促进公司效益增长。截止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316,845.71 万元，较期初增长 3.52%，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2023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 0.294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7.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3514 元，较期初增加 4.0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0%，较上年同期增长 5.00%。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披露的《2023 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较大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有关公司 2023 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届时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4-017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300 万元至 1,700 万元	盈利：524.58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47.82% 至 22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000 万元至 1,400 万元	盈利：319.92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12.58% 至 337.6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77 元 / 股至 0.0492 元 / 股	盈利：0.0151 元 / 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市场，公司民爆产品实现产销量同比增加，带动业绩增长。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协同效应得到进一步释放，毛利率得到提升，促进公司效益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ST 正邦　　公告编号：2024-032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公司股票交易已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出现相关财务指标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2023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13），经公司初步核算，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900,000 万元 -1,100,000 万元，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00,000 万元 -1,000,000 万元。上述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如下：

一、2022 年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消除情况

2022 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3 年度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子公司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系列公司进入实质合并重整程序，报告期内《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及《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系列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已顺利执行完毕。

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重整工作完成情况，公司认为 2022 年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基础事项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在 2023 年度已消除。相关事项的影响消除情况最终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准。

二、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已完成审计报告初稿，并提交所内质控部门履行事务所内部质控复核程序，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

经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导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及具体情况，公司与会计师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目前尚无重大分歧。相关情况将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ST 正邦　　公告编号：2024-03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邦科技”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公司股票交易已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出现相关财务指标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5 条“上市公司因出现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该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中“为提升风险揭示效果，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的规定，现就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股票可能触及的终止上市情形如下：

具体情形	是否适用（对可能触及的打勾）
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因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2023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13），经公司初步核算，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900,000 万元 -1,100,000 万元，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00,000 万元 -1,00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上述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五）虽符合第 9.3.7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六）因不符合第 9.3.7 条规定的条件，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若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出现相关财务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若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出现相关财务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已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27 日、2024 年 2 月 20 日、2024 年 3 月 5 日、2024 年 3 月 19 日、2024 年 4 月 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019、021、026、028），提示相关风险。

本公告为公司第六次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三、风险提示

若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出现相关财务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注：以上财务数据和指标均按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或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运行良好，公司规模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50,726.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66.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2.5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36.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6.74%。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目标开展各项运营工作，不断加强市场拓展，民爆器材和关键原辅材料实现产销量同比增加，带动业绩增长。同时，公司通过采取一系列措施优化内部管理，加强成本控制，毛利率得到提升，促进公司效益增长。截止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316,845.71 万元，较期初增长 3.52%，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2023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 0.294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7.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3514 元，较期初增加 4.0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0%，较上年同期增长 5.00%。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披露的《2023 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较大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有关公司 2023 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届时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4-045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4 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4-020）。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4 月 12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097,461,820（注 1）	37.70%
2	王传福	513,623,850（注 2）	17.64%
3	吕向阳	239,228,620	8.22%
4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5,100,802（注 3）	5.33%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695,544	3.15%
6	夏佐全	82,635,607（注 4）	2.84%
7	王全强	18,299,740	0.63%
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976,633	0.41%
9	李柯	10,861,400	0.37%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763,020	0.34%

注 1：此数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和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

注 2：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 3,727,700 股 A 股；

注 3：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截至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4 月 12 日）当日收市后尚有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数量 48,800 股 A 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其实际持股数量共计 155,149,602 股 A 股；

注 4：此数不包括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097,461,820（注 1）	37.70%
2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5,100,802（注 2）	5.33%
3	王传福	128,405,963（注 3）	4.41%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695,544	3.15%
5	吕向阳	59,807,155	2.05%
6	夏佐全	20,658,902（注 4）	0.71%
7	王全强	18,299,740	0.63%
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976,633	0.41%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763,020	0.34%
1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8,871,922	0.30%

注 1：此数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和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

注 2：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截至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4 月 12 日）当日收市后尚有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数量 48,800 股 A 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其实际持股数量共计 155,149,602 股 A 股；

注 3：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 3,727,700 股 A 股；

注 4：此数不包括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4-044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吕向阳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吕向阳	否	1,180,000	0.49%	0.04%	2022 年 2 月 22 日	2024 年 4 月 12 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
合计	-	1,180,000	-	0.04%	-	-	-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吕向阳	239,228,620	8.22%	47,785,498	46,605,498	19.48%	1.60%	28,140,000	60.38%	151,281,465	78.54%
融捷投资控股（注 1）	155,149,602（注 2）	5.33%	35,590,000	35,590,000	22.94%	1.22%	0	0%	0	0%
合计	394,378,222	13.55%	83,375,498	82,195,498	-	2.82%	28,140,000	-	151,281,465	-

注 1：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 89.5%和 10.5%的股权，吕向阳先生与融捷投资控股为一致行动人；

注 2：融捷投资控股持股数量包含其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的股份。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和融捷投资控股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15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由于相关内容有误，需予以更正，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本次股份无被司法冻结基本情况。

二、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开始日期	轮候期限	冻结申请人
熊基凯	否	50,600,000	12.0718%	5.0615%	2024 年 3 月 13 日	36	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熊基凯	711,557,036	7.12%	711,557,036	100%	7.12%
宁波圣洲	922,611,132	9.23%	0	0.00%	0.00%
银亿控股	554,561,847	5.55%	0	0.00%	0.00%
西藏银亿	481,414,795	4.82%	21,000,000	4.36%	0.21%
合计	2,670,144,810	26.72%	732,557,036	27.44%	7.33%

更正后：

一、本次股份无被司法冻结基本情况。

二、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开始日期	轮候期限	冻结申请人
熊基凯	否	50,600,000	12.0718%	0.5061%	2024 年 3 月 13 日	36	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情况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熊基凯	419,157,042	4.19%	419,157,042	100%	4.19%
宁波圣洲	922,611,132	9.23%	0	0%	0%
银亿控股	511,801,847	5.12%	0	0%	0%
西藏银亿	481,414,795	4.82%	21,000,000	4.36%	0.21%

除上述内容的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16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熊基凯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存在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的情形，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次股份无被司法冻结基本情况。

二、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开始日期	轮候期限	冻结申请人
熊基凯	否	50,600,000	12.0718%	0.5061%	2024 年 3 月 13 日	36	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情况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熊基凯	419,157,042	4.19%	419,157,042	100%	4.19%
宁波圣洲	922,611,132	9.23%	0	0%	0%
银亿控股	511,801,847	5.12%	0	0%	0%
西藏银亿	481,414,795	4.82%	21,000,000	4.36%	0.21%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说明

熊基凯先生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163　　证券简称：圣晖集成　　公告编号：2024-024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手订单情况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